

广水市 2021 年度扩大学前教育资源补助 资金项目自评结果

根据湖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《省教育厅 2022 年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方案》的通知精神，我镇领导高度重视，迅速成立工作专班，召开专题会议，全面安排布置此项工作，现将评价有关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自评结论

（一）自评得分。

2021 年度，我镇扩大学前教育资源补助资金项目共 30 万元，执行资金 30 万元，其中：公办幼儿园设施设备购置及修缮资金 22 万元，扶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奖补资金 8 万元，根据项目具体实施情况，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、产出指标、效益指标、满意度指标等方面共 12 项指标进行自评，得分 99.83 分。

（二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。

1. 执行率情况。2021 年度资金预算数 30 万元，执行数 30 万元，执行率 100%。

2.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。2021 年度我镇学前三年毛入园率为 90%，达到年度指标值；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覆盖率为 85.5%，达到年度指标值；为了进一步改善幼儿园办园条件，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，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，结合我镇实际，2021 年度规划如下：（一）、公办幼儿园设施设备购置及修缮项目 1 个，

截止目前，有 1 个项目已完成，执行率 100%，均在 2021 年底前完成了竣工验收和决算审计工作；

（二）、扶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奖补资金 8 万元，依据《广水市扶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奖补资金发放办法》（试行），确定扶持 3 所普惠性民办幼儿园，用于园所维修，已于 2021 年 9 月份由国库直接拨付到 3 所普惠性民办园对公账号，执行率 100%。2021 年度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逐渐增长，达到 50.38%，学前教育保障水平正在有效提高，促进了学前教育健康发展，师生满意度达 95%，家长满意度达 95%。

项目实施完成后，我镇部分幼儿园的办园条件得到明显改善，保教质量显著提高，教育管理更加规范，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和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覆盖率逐步提高，有效促进了我镇学前教育健康持续发展。

（三）下一步拟改进措施。

加快公办幼儿园玩教具、设施设备采购进度，力争做到无缝衔接，保证在预计时间内完成采购工作。

二、佐证材料

（一）基本情况。

1、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。

进一步改善幼儿园办园条件，提升幼儿园保教水平，提高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和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覆盖率，促进学前教育持续健康发展。

年度绩效目标设有产出指标、效益指标、满意度指标三大项12项指标进行自评，指标均已完成。

2、项目资金情况。

2021年度扩大学前教育资源补助经费资金30万元。主要公办幼儿园设施设备购置及修缮资金22万元，扶持普惠性民办园奖补资金8万元。公办幼儿园设施设备购置及修缮项目1个，扶持3所普惠性民办园。截止目前公办幼儿园设施设备购置及修缮项目已拨付22万元，拨付率100%，扶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奖补拨付8万元，拨付率100%。

（二）自评工作开展情况。

根据湖北省教育厅印发的《省教育厅2022年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方案》通知精神，工作专班认真学习2022年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方案，对照标准，通条逐项进行量化打分，自评得分99.83分，在项目建设方面，我们主要做了以下几项工作：

1、立项原则。

按照幼儿园“满足基本需求”的原则，先由幼儿园申报，再由教育局基础教育科在学前教育项目库中遴选，项目库中没有的幼儿园不在立项范围内，严格确定实施项目的建设范围，优先满足幼儿园学习、生活需求，改善幼儿园办园条件，扩大普惠性教育资源，把有限的资金用到最急需、最紧迫的地方。

2、立项程序。

由幼儿园提交立项申请报告，内容包括：幼儿园基本情况，

申请原因、建设类型、初步预算等内容。立项程序为：上交中心中学行政办审核→中心中学校长签字加盖公章→上交市教育局基础教育科→市教育局基础教育科根据上报情况与财政局分管人员逐校现场论证，提出初步方案→报分管领导同意→安排建设项目→填报“三重一大”申报表→经教育局局长及市纪检监察组审批同意→报市教育局党委表决通过→由市财政局、教育局联合行文→上报湖北省财政厅、教育厅备案。

3、项目管理。

为确保2021年幼儿园项目顺利进行、保证质量、资金安全、档案资料完备，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最大效益，我们主要做了以下几项工作：一是参加了市教育局召开的全镇幼儿园法人和项目管理员培训会议。学习了湖北省基本办学条件标准、项目管理办法、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等；熟悉了项目工程报建流程及其项目选址、测绘、勘察、图纸设计、工程预算、政府采购办审批、挂网招标、签订施工合同、签订监理合同、项目竣工验收、项目档案资料中应注意的事项。二是成立项目建设领导小组、明确分工、各司其职，严格执行《湖北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管理办法》、《预算法》、《公务员法》、《行政监管法》、《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，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，始终把工程质量放在首要位置，坚持先勘察，后设计，再施工，竣工验收合格后投入使用原则，不得简化程序。严格项目资金使用管理，不挤占、截留、挪用、套取项目资金，不用项目资金还债，项目建

设资金实行专款专用，做到按工程进度申请国库集中支付，建设资金直达承建企业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。

1、预算执行情况。

2021 年度财政预算资金 30 万元，按项目签订的合同约定，已拨付中央资金 30 万元，拨付率只有 100%。

2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。

2021 年度根据项目实施具体情况，我们设立了一级指标三项，二级指标四项，三级指标 12 项，指标均已完成。

（四）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。

上年度各项目幼儿园严格按规划面积、资金额度组织实施，做到了专款专用，确保了项目施工安全、管理、监督到位，增加了公办园学位数，解决幼儿入园难问题，提高了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；教育局严格按照公开招投标程序，组织实施玩教具采购，提高保教质量，纠正了“小学化”教学倾向；教育局严格按照《广水市扶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发展奖补资金发放办法》（试行）要求，确定受扶持的民办园名单，做到公开、公正、透明，资金用于园所维修，改善了民办园办园条件，提高普及普惠水平，提升科学保教质量，使我镇幼儿园逐步提档升级。

（五）佐证材料。

一公办幼儿园设施设备购置及修缮类：

1. 广水市陈巷镇中心幼儿园维修项目佐证材料

三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奖补佐证材料

广水市陈巷镇中心中学

2022年3月11日

2021 年度扩大学前教育资源补助经费项目自评表

单位名称：广水市陈巷镇中心中学

填报日期：2022.03.11

项目名称		扩大学前教育资源补助经费项目					
主管部门		广水市教育局	项目实施单位		各幼儿园		
项目类别		1、部门预算项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、省直专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、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				
项目属性		1、持续性项目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2、新增性项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
项目类型		1、常年性项目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2、延续性项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、一次性项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
预算执行情况 (万元) (20分)		预算数(A)	执行数(B)	执行率(B/A)	得分 (20分*执行率)		
		年度财政资金总额	30万元	30万元	100%	20	
年度 绩效 目标 (80 分)	一级 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年初目标值 (A)	实际完成值 (B)	得分
	产出 指标	数量指标	本地学前三年毛入园率		90%	90%	10
			新建公办幼儿园所数		0	0	
			公办园设施设备购置及修缮 幼儿园所数		1	1	10
			扶持普惠性民办园所数		3	3	10
	时效指标	时效指标	新建公办幼儿园项目当年度 开工率				
			公办园设施设备购置及修缮 幼儿园项目当年度执行率		90%	87%	4.83
			扶持普惠性民办园资金当年度 执行率		100%	100%	5
	效益 指标	社会效益 指标	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覆盖率		80%	85.5%	10
			公办园在园幼儿数占比		50%	50.38%	10
满意 度指 标	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	师生满意度		90%	95%	10	
		家长满意度		90%	95%	10	

总分	99.83					
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						
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						

备注：

1.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：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（包括上年结余结转），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。

2.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：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，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。定量指标计分原则：正向指标（即目标值为 $\geq X$ ，得分=权重 $\times B/A$ ），反向指标（即目标值为 $\leq X$ ，得分=权重 $\times A/B$ ），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。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，再计算得分。

3.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：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-80%（含 80%）、80-50%（含 50%）、50-0% 合理确定分值。汇总时，以资金额度为权重，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。

4.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，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。